

广西工程建设 质量安全协会文件

桂建质安协（2018）88号

关于开展创建2018年下半年广西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施工现场管理，全面推动我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工作，提高我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标准化的整体水平，减少建筑施工安全事故的发生。根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评选办法》（桂建质安协（2017）78号，以下简称《评选办法》），我协会定于2018年11—12月组织开展创建2018年下半年广西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及核查时间

（一）申报时间：2018年11月1日—11月30日，逾

期不再受理。

(二) 现场核查时间：12月上旬开始。

二、申报单位

凡我协会会员均可自愿申报，以施工单位为主申报单位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申报工程应符合《评选办法》的要求。2018年广西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还应满足下列条件：

(一) 县级房屋建筑工程单体建筑面积在10000 m²及以上、群体建筑面积在30000 m²及以上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造价在5000万元及以上。

(二) 市级房屋建筑工程单体建筑面积在20000 m²及以上、群体建筑面积在30000 m²及以上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造价在5000万元及以上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本次活动的考核标准按照新发布2018年版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考核标准》（桂建安协〔2018〕40号）实行。

(一) 请各有关协会或机构按照《评选办法》和本通知要求，鼓励符合条件的单位积极申报，并精心组织、严格把关、择优推荐。

(二) 请各申报单位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将申报材料送至广西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协会。

地 址：南宁市北际路 1 号 1603 室

邮 编：530005

联 系 人： 谢日辉

联系电话：0771-5389207

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的申报表格、2018 年版评分标准可登录我协会网站 (www.gxzlj.d.com) 下载。

广西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协会

2018 年 10 月 25 日



抄送：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杨绿峰副厅长、建筑市场管理处，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，各设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（局），各设区市工程安全监督机构，各相关行业协会。

广西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协会

2018 年 10 月 25 日印发

